

## 迪阿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确认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及 拟定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迪阿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6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，审议《关于确认董事 2025 年度薪酬及拟定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》和审议通过《关于确认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及拟定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》，其中《关于确认董事 2025 年度薪酬及拟定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》因全体董事回避表决，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。现就具体情况公告如下：

#### 一、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情况

2025 年度，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在公司及子公司所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，薪酬按照公司 2025 年度薪酬考核相关制度核算；公司独立董事薪酬以津贴形式按季发放。2025 年度，公司支付给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具体薪酬情况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）的《2025 年年度报告》第四节“公司治理、环境和社会”之“六、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”。

#### 二、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度薪酬方案

##### （一）本方案适用对象

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。

##### （二）本方案适用期限

本方案中涉及的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生效，至新的薪酬方案通过之日止；董事薪酬（津贴）方案自股东会审议通过生效，至新的薪酬方案通过之日止。

### **（三）薪酬方案**

#### **1、董事薪酬（津贴）：**

（1）非独立董事薪酬：根据其本人在公司所任具体职务及其对公司发展贡献确定，其薪酬结构由基本薪酬、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等构成，其中基本薪酬根据岗位职责、市场薪酬水平等因素确定，按月平均发放；绩效薪酬根据公司绩效管理体系，结合公司年度经营目标及个人绩效考核结果确定，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 50%，其发放按照公司相关薪酬制度执行，且一定比例的绩效薪酬在年度报告披露和绩效评价后支付，绩效评价应当依据经审计的财务数据开展。兼任高级管理人员的非独立董事薪酬按照公司《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》规定，按就高不就低原则领取薪酬，不重复计算，不另领取董事津贴。

（2）独立董事薪酬：公司独立董事津贴为 15 万元/年（税前），按季度发放。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所需的合理费用由公司承担。

#### **2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：**

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结构由基本薪酬、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等构成，其中基本薪酬根据岗位职责、市场薪酬水平等因素确定，按月平均发放；绩效薪酬根据公司绩效管理体系，结合公司年度经营目标及个人绩效考核结果确定，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 50%，其发放按照公司相关薪酬制度执行，且一定比例的绩效薪酬在年度报告披露和绩效评价后支付，绩效评价应当依据经审计的财务数据开展。

### **（四）其他规定**

1、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、改选、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，薪酬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。

2、上述薪酬为税前金额，涉及个人所得税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。

3、本方案未尽事宜，按照国家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迪阿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《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》及公司内部制度等规定执行。本方案如与日后颁布的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经合法程序修改后的《迪阿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《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》等内部制度相抵触时，按照有关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迪阿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《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》等内部制度的规定执行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迪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4月28日